**申請信範本**

本函檔號：

電話：

傳真：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 7 號

入境事務大樓 47 樓

水務署

敬啟者：

**香港「自願參與用水效益標籤計劃─水廁」註冊申請**

本公司是本港 （水廁牌子、型號和／或名稱）的（製造商／進口商／其他相關經營者（請闡明）\*）。我們申請將該水廁註冊於上述計劃內。

我們完全明白「自願參與用水效益標籤計劃 －水廁」文件（簡稱「計劃文

件」）所述的責任，並會遵守所有有關的規定，尤其是以下各項：

1. 遞交連同「申請信範本」的申請信，第 9.3 節所規定的資料／材料，以及沿用附件2中所列格式的測試結果；
2. 自費印製用水效益標籤，並按第 7 節，在水廁或其包裝的當眼位置上張貼或印上完全版用水效益標籤；
3. 確保註冊水廁在陳列出售時，與完全版用水效益標籤一同展示；
4. 當水廁在本計劃下註冊後，把詳情通知其銷售網絡內的其他有關經營者（例如銷售代理、零售商等），並通知他們本署或會要求進入其處所內進行第 11 節所述的監察和檢查；
5. 容許獲署長授權的檢查人員在其處所內（例如零售店舖及水廁陳列室）對註冊水廁進行年度／特別檢查／重新檢查；
6. 容許註冊水廁的測試和效能數據上載於本署的網頁，以供市民參閱；
7. 按本署提出的要求，自費提交成功註冊的水廁的參考樣本；
8. 若發現已註冊水廁有不符合計劃規定的情況，參與者須自費聘請符合本文件第8節要求的認可的實驗所重測水廁，並須在本署指定的期限內把測試結果送交本署；
9. 若本署要求額外的申請註冊資料，參與者須於本署指定的期限前提交，否則本署將拒絕參與者的申請；
10. 透過書面通知（英文或中文，所提交的申請信範本及全部文件的封面上必須有公司印鑑）並以郵寄、傳真或電子郵件通知本署有關公司的任何更改（如公司名稱）。該書面通知應在更改前不少於 14 個工作天提交。未能按照上述的通知程序可能導致產品的註冊無效。更改水廁的資料（如品牌名稱，型號）將被視為重大更新，並需要重新註冊
11. 若水廁被取消註冊，須在 3 個月內除去所有貼在該水廁及／或其包裝上的標籤；以及
12. 參與者須在收到取消註冊通知書後一個月內將相關的註冊證書歸還本署。

有關申請註冊的水廁詳情已隨函附上（請參閱附件 5 所需提交的資料），以供審批。

（製造商／進口商／代理商名稱及公司印鑑）

日期

\_\_\_\_\_\_\_\_\_\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提交給水務署的資料／材料**

**一般資料**

1. 公司資料，例如公司名稱、地址、電話號碼、傳真號碼、電郵地址、網址、聯絡人及銷售網絡（經銷商的名稱及地址）等資料；
2. 申請在本計劃下註冊的水廁資料，例如產品牌子、型號及/或名稱、產品目錄（如有）、最少三張相片（展示該水廁的正面、側面及底部）及來源地；
3. 負責印製及張貼用水效益標籤的人士；
4. 擬議開始在水廁張貼標籤的日期 （\_\_\_\_\_\_\_\_年\_\_\_\_\_\_\_\_月）；
5. 水廁的設計(如有)和製造是按照國際認可的品質管理系統運作（例如 ISO 9001或同等的國際標準）的證明文件。摘錄自產品說明書或設計手冊的產品圖則，以及製造商的國際品質管理系統認可證書，可被視為認可的品質管理系統的證明文件。未能更新認可的國際品質管理系統可能導致產品的註冊無效；
6. 其水廁沖水閥已獲水務監督批核的證明文件；
7. 依照附件2所要求的詳細測試報告。測試報告須由符合本文件第8節要求的認可實驗所發出。本計劃文件的附件1A 第 I, II , III , IV 和 V 節所要求提交的資料須在測試報告內獨立成單一章節；
8. 文件證明書證明申請人委託的測試實驗所符合第8節所述的規定。文件證明書是指提交的認可證書，自我聲明書證明測試實驗所達到ISO/IEC 17025標準的要求；
9. 申請人必需諮詢符合本計劃要求的測試實驗所，並以書面確認其設計相同的水廁的不同顏色及塗飾，不會影響根據第5.2、5.3及5.4節所述的流量測試及其他效能要求的測試結果；以及
10. 參與者須按本署提出的要求，提交成功註冊的水廁的參考樣本。

**水箱和沖水閥的組合**

1. 一般資料項目編號1-10；
2. 表格1B，包括根據水箱容積曲線，進水水位，低沖水量水位和全沖水量水位計算得出的全沖洗量和低沖水量；
3. 由符合第 8 節要求的認可實驗所發出的水箱容積曲線的詳細測試報告；以及
4. 由認可實驗室測量的沖水閥最高承載水位，低沖水量水位和全沖水量水位測量的詳細測試報告。

**海外認證**

1. 一般資料項目編號1-10；
2. 該水廁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的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詳細測試報告；
3. 該水廁在其他司法管轄區註冊的用水效益標籤計劃的有效註冊證明（如註冊證明的認證副本、網站連結，如網址），以證明該水廁的相關註冊；以及
4. 網址以證明測試實驗所為香港認可處互認協議的計劃（HKAS MRS）或同等的計劃所認可。

*註： 所提供的申請信範本及全部文件的封面上須有公司印鑑，透過親身遞交、郵遞、傳真或電子郵件提交本署。所有提交本署的測試報告影印本均須為參與者委託的測試實驗所所發出的認證副本。若本署提出要求，參與者亦須提供測試報告正本。*